

证券代码：871195

证券简称：皇封参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北京中科孚德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26,500,000 股被司法冻结，占公司总股本 33.125%。在本次被冻结的股份中，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26,500,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该司法冻结期限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29 日止。冻结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司法冻结登记。申请人中吉金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向法院提交了《撤销执行申请书》，目前正在进行撤销执行股权冻结的相关司法程序。

（二）发生本次司法冻结的原因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获悉股东北京中科孚德科技有限公司本次司法冻结股份为 26,500,000 股，司法冻结执行人为北京市丰台区人民

法院（2021）京 0106 民特 1088 号，冻结期间自 2022 年 6 月 30 日至 2025 年 6 月 29 日。申请人中吉金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向法院提交了《撤销执行申请书》，目前法院正在办理解除司法冻结相关流程。

（三）本次股权司法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所涉及的股份不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包括本次冻结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冻结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截止本公告出具之日，本次股权被司法冻结已由申请执行人向法院申请撤销，预计相关司法流程结束后尽快办理中国结算的解除冻结手续，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东股权司法冻结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权司法冻结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北京中科孚德科技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26,500,000、33.125%

股份限售情况：0、0

累计司法冻结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26,500,000、33.125%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撤销执行申请书》

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30日